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九案，請提案人蔡委員錦隆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蔡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十案，請提案人黃委員偉哲說明提案旨趣。

黃委員偉哲：（17 時 11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等 11 人臨時提案，鑒於民眾消費型態改變，從店面通路逐漸轉往網路通路，消費者進行網路購物時，有時僅有網頁的產品介紹，實際收到商品時，卻發現商品外盒包裝或容器沒有完整的產品標示。故建請行政院消保處等相關主管機關，加強網路通路的外包裝標示稽查，以利民眾使用網路購物產品的安全性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案：

本院委員黃偉哲等 11 人，鑒於民眾消費型態改變，從店面通路逐漸轉往網路通路，消費者進行網路購物時，有時僅有網頁的產品介紹，實際收到商品時，卻發現商品外盒包裝或容器沒有完整的產品標示。故建請行政院消保處等相關主管機關，加強網路通路的外包裝標示稽查，以利民眾使用網路購物產品的安全性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近日有多起網路購物的糾紛，如網購海鮮標示錯誤，在網頁標示產自日本，但是內盒包裝卻標示美國。消費者透過網路購物，往往只能接收到購物網頁的訊息，產品介紹由賣方掌握，是否有誇大不實的介紹，消費者無法從中判定產品的真實產地、效用或內容成分。

二、產品標示是否明確，關乎到消費者的使用安全，透過網路通路購買的產品，消費者往往只能夠透過網頁的介紹得知產品說明，收到商品時往往發現產品標示缺失或是無中文標示，不能夠完全保障消費者使用網路購物商品的安全性。

三、民眾的購物型態逐漸趨向網路通路的購買形式，透過網路購物並無法直接確定商品的內含成分以及標示，消保會以及相關單位應該加強網路通路的產品稽查，以利消費者的購物品質以及使用安全。

提案人：黃偉哲

連署人：陳歐珀 丁守中 潘孟安 許添財 薛凌

姚文智 陳唐山 吳秉叡 吳宜臻 陳明文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一案，請提案人陳委員淑慧說明提案旨趣。

陳委員淑慧：（17 時 12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本院委員徐耀昌等 26 人，鑒於全球經濟景氣不佳，連帶影響我國經濟環境，使國內經濟成長趨緩，薪資水準倒退，家庭負擔過重，學生為完成學業需仰賴就學貸款，導致申請人數大幅增加。然畢業生因起薪過低，薪資成長停滯，加上物價上漲等因素，即使就學貸款利率已逐年調降，仍無助於紓解還款壓力，甚至已有影響基本生活維持之情形發生，建請行政院針對就學貸款利率能否再行調降或寬限還款期進行研議，以減輕學生及其家庭之經濟壓力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一案：

本院委員陳淑慧、徐耀昌等 26 人，鑒於全球經濟景氣不佳，連帶影響我國經濟環境，使國內經濟成長趨緩，薪資水準倒退，物價不斷上漲，家庭負擔過重，學生為完成學業需仰賴就學貸款，導致申請人數大幅增加。然畢業生因起薪下滑，薪資成長停滯，加上物價上漲等因素，即使就學貸款利率已逐年調降，仍無助於紓解還款壓力，甚至已有影響基本生活維持之情形發生，建請行政院針對就學貸款利率能否再行調降或寬限還款期進行研議，以減輕學生與家長之經濟壓力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就學貸款之統計資料顯示，我國 83 學年度申請就學貸款人次為 4 萬 286 人次，99 年度增加至 77 萬多人次，若以人數計，則約為 42 萬人，該年就讀高中職以上之學生人數約 210 萬人，意即有二成的學生必須仰賴貸款念書。

二、依據勞委會的職類薪資調查指出，台灣大學生的起薪，在 1999 年為 2 萬 7,400 元，去年為 2 萬 6,500 元，相較之下減少 900 元；另根據主計總處統計，2000 年時，大學學歷工作者平均薪資為 5 萬 1,300 元，去年僅為 3 萬 8,600 元，縮水 1 萬 2,700 元。

三、綜上，大學畢業生起薪低、待遇差，又須面對物價上漲薪資停滯之雙重打擊，且仰賴就學貸款之學生，屬於社會上之相對弱勢，國家應負起照顧之義務。現今多數銀行之活存利率均已低於 0.5%，惟就學貸款利率仍為 1.83%，較 98 學年度 1.61% 為高，爰建請行政院就現行就學貸款利率能否調降或寬限還款期進行研議，以減輕民眾之經濟壓力。

提案人：陳淑慧 徐耀昌

連署人：林鴻池 江啟臣 盧秀燕 楊瓊瓔 陳鎮湘

陳碧涵 廖正井 鄭天財 楊玉欣 孫大千

徐少萍 蔡正元 王惠美 楊應雄 簡東明

吳育仁 邱文彥 林國正 呂學樟 廖國棟

呂玉玲 王育敏 蘇清泉 詹凱臣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二案，請提案人王委員育敏說明提案旨趣。

王委員育敏：（17 時 13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院委員王育敏、吳育仁、蔣乃辛、徐欣瑩等 22 人，有鑑於我國少子化現象嚴重，雙胞胎及多胞胎家庭一次即生育兩名以上之胎兒，在新生兒總數上貢獻良多，惟其較單胞胎家庭面臨更多的經濟與照顧壓力，亟需政府支持。為減輕雙（多）胞胎家庭沈重之育兒負擔，爰主張內政部應修正現行「父母未就業家庭育兒津貼實施計畫」，針對雙（多）胞胎家庭增訂保障條款，不受原計畫補助條件之限制，並研議依其胎別提供不同金額之育兒津貼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二案：

本院委員王育敏、吳育仁、蔣乃辛、徐欣瑩等 22 人，有鑑於我國少子化現象嚴重，雙胞胎及多胞胎家庭一次即生育兩名以上之胎兒，在新生兒總數上貢獻良多，惟其較單胞胎家庭面臨更多的經濟與照顧壓力，亟需政府支持。為減輕雙（多）胞胎家庭沈重之育兒負擔，爰主張內政部應修正